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持上海银行股份超过 5%的提示性公告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7月17日，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关于获得增持上海银行股份资格的提示性公告》，上海银保监局同意公司通过证券交易所（A股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上海银行股份至5%（含）以上，有效期自上海银保监局作出行政许可决定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期内增持后持股比例不超过6.5%（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2019-100号公告）。

2019年8月12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上海银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72,854 股。本次增持后，公司持有上海银行 710,326,490 股股份，占上海银行总股本的 5.00%，为上海银行第四大股东。依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持有的股份达到上海银行已发行股份的 5%时，应当在 3 日内编制并公告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上海银行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另因上海银行拟在 8 月 24 日发布半年报，应上海银行要求，8 月 23 日前持股 5% 以上股东不得交易其股票；综上，在上述期限以内，公司不得再行买卖上海银行的股票；上述期限之后，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进一步增持上海银行股份。

自投资上海银行以来，上海银行经营稳健，业绩持续增长，公司对上海银行未来经营发展长期看好。为更好支持主业发展，完善产业金融的平台整合基础和产业链金融服务能力，公司继续增持上海银行股份，进一步增强金融服务业务布局，发挥金融资源配置作用和金融板块的协同效力，并强化双方产融互补的深度合作，以产业金融与投资业务支持和促进公司主业的高质量发展，提高资源效率，以及效率效益的进一步提升。

特此公告。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3日